

股票代碼：491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電話：(02)2798-90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56
(十二)其 他	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6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梁立省



日 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3,256,659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0%，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6,277,916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
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美萍



陳振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814,023	22	4,786,865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96,285	-	34,85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四))	10,453,148	34	7,824,854	3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0,58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70,254	1	349,163	2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810,978	15	4,161,107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473,067	2	228,576	1
	<u>23,078,336</u>	<u>74</u>	<u>17,385,420</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92,916	1	54,88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3,935,145	13	3,389,048	1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八))	262,269	1	265,82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916,644	10	46,4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54,691	-	152,93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383,772	1	296,331	1
	<u>7,945,437</u>	<u>26</u>	<u>4,205,502</u>	<u>19</u>
資產總計	<u>\$ 31,023,773</u>	<u>100</u>	<u>21,590,92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80,590	-	37,981	-
2201 應付薪資(附註六(十六))	1,055,208	3	659,589	3
2200 其他應付款	2,628,533	9	1,931,680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8,415	-	93,99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600,000	2	-	-
	<u>19,254,757</u>	<u>62</u>	<u>13,828,775</u>	<u>6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900,000	3	-	-
2645 存入保證金	161,894	1	87,46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398,375	1	133,117	1
	<u>1,460,269</u>	<u>5</u>	<u>220,580</u>	<u>1</u>
	<u>20,715,026</u>	<u>67</u>	<u>14,049,355</u>	<u>65</u>
負債合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五))	4,346,578	14	4,335,733	20
3140 預收股本(附註六(十五))	38,903	-	3,796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673,543	2	648,747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五))	456,853	2	389,99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五))	97,300	-	138,192	1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五))	3,132,488	10	1,957,522	9
3400 其他權益	404,848	1	67,579	-
36XX 非控制權益	1,158,234	4	-	-
權益合計	<u>10,308,747</u>	<u>33</u>	<u>7,541,567</u>	<u>3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1,023,773</u>	<u>100</u>	<u>21,590,922</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52,239,777	100	42,319,9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三)、(十五)、(十六)及十二)	<u>46,020,978</u>	<u>88</u>	<u>38,567,293</u>	<u>91</u>
營業毛利	<u>6,218,799</u>	<u>12</u>	<u>3,752,695</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十三)、(十五)、(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23,129	3	1,023,599	2
6200 管理費用	1,072,677	2	696,15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3,251	3	1,338,499	3
營業費用合計	<u>4,389,057</u>	<u>8</u>	<u>3,058,251</u>	<u>7</u>
營業淨利	<u>1,829,742</u>	<u>4</u>	<u>694,444</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290,465	-	176,50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及(二十))	150,323	-	59,45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u>(222,949)</u>	<u>-</u>	<u>(19,646)</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17,839</u>	<u>-</u>	<u>216,308</u>	<u>-</u>
稅前淨利	2,047,581	4	910,75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438,614</u>	<u>1</u>	<u>242,198</u>	<u>-</u>
本期淨利	<u>1,608,967</u>	<u>3</u>	<u>668,554</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7,984	1	238,06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945	-	(23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附註六(十三))	3,344	-	1,240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42,273</u>	<u>1</u>	<u>239,067</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51,240</u>	<u>4</u>	<u>907,621</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44,690	3	668,548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64,277</u>	<u>-</u>	<u>6</u>	<u>-</u>
	<u>\$ 1,608,967</u>	<u>3</u>	<u>668,554</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71,224	4	907,58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80,016</u>	<u>-</u>	<u>32</u>	<u>-</u>
	<u>\$ 1,951,240</u>	<u>4</u>	<u>907,621</u>	<u>2</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57</u>		<u>1.55</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52</u>		<u>1.53</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合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額	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69,698	22,794	607,334	264,990	97,300	2,100,653	(137,902)	-	-	-	771	-	7,224,867	-	7,225,638
本期淨利	-	-	-	-	-	668,548	-	-	-	-	-	6	668,554	-	668,5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40	-	-	-	(238)	-	-	238,039	-	239,0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9,788	-	-	-	(238)	-	-	907,589	-	907,6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008	-	(125,008)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0,892	(40,892)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647,019)	-	-	-	-	-	-	(647,019)	-	(647,01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360	-	21,378	-	-	-	-	-	-	(37,738)	-	-	5,418	-	5,41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5,418	-	-	9,127	-	9,12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9,127	-	-	-	-	-	-	-	-	-	37,731	-	37,731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7,731	-	-	-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轉讓及放棄執行	49,675	(56,729)	10,908	-	-	-	-	-	-	-	-	-	3,854	-	3,854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803)	-	-	(803)	(80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335,733	3,796	648,747	389,998	138,192	1,957,522	100,137	-	(238)	(32,320)	-	-	7,541,567	-	7,541,567
本期淨利	-	-	-	-	-	1,544,690	-	-	-	-	-	-	1,544,690	-	1,608,9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44	322,245	-	945	-	-	-	326,534	-	342,2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48,034	322,245	-	945	-	-	-	1,871,224	-	1,951,2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66,855	-	(66,855)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0,892)	40,892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47,105)	-	-	-	-	-	-	(347,105)	-	(347,10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50	-	11,576	-	-	-	-	-	-	(15,126)	-	-	7,454	-	7,454
註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00)	-	(4,254)	-	-	-	-	-	-	7,454	-	-	21,751	-	21,75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21,751	-	-	14,487	-	14,48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14,487	-	-	-	-	-	-	-	-	-	48,589	-	48,58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8,589	-	-	-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轉讓及放棄執行	10,495	(13,482)	2,987	-	-	-	-	-	-	-	-	-	48,589	-	48,589
合併取得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346,578	38,903	673,543	456,853	97,300	3,132,488	422,382	-	707	(18,241)	-	-	9,150,513	1,078,200	10,308,747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47,581	910,75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費用	1,192,885	1,113,302
存貨相關損(益)	(26,788)	352,229
呆帳費用及銷貨退折提列(迴轉)數	25,956	(8,6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178	120,948
利息費用	66,560	17,382
利息收入	(275,451)	(161,25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974	15,466
其他	(11,974)	15,0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35,340	1,464,4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00,687)	(671,5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581)	-
其他應收款-流動及非流動	159,723	107,575
存貨	111,714	522,118
其他流動資產	(94,880)	61,262
其他	(32,461)	(33,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17,172)	(14,335)
應付票據及帳款	953,446	904,247
應付薪資	400,939	(14,611)
其他應付款	262,102	(122,626)
其他流動負債	(60,316)	(133,746)
其他	202,578	6,0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58,749	639,3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1,577	624,986
調整項目合計	1,476,917	2,089,4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24,498	3,000,213
收取之利息	275,451	161,252
支付之利息	(66,497)	(17,292)
支付之所得稅	(379,257)	(153,1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54,195	2,991,0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329,526)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5,6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1,498)	(865,4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18	164,879
取得未攤銷費用	(77,700)	(16,666)
其他	(9,273)	(5,0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6,779)	(722,2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83,965	658,900
長期借款增加	1,419,722	-
存入保證金增加	74,431	38,020
發放現金股利	(347,105)	(647,019)
員工執行認股權	48,589	37,7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79,602	87,6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0,140	17,0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27,158	2,373,4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86,865	2,413,4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14,023	4,786,865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始設立名稱為鴻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及九十七年二月更名為鴻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本公司原始股東遠邦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日將其持有本公司之股權全數轉讓予英屬開曼群島商Primax Electronics Holdings, Ltd.(以下稱Primax Holdings，原始設立名稱為Apple Holdings, Ltd.，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更名)，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Primax Holdings因此成為對本公司持股之母公司，惟其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將其對本公司之持股全數轉讓予其股東。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與上市公司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致伸科技)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致伸科技為消滅公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多功能事務機、光學掃描器、數位相機模組、滑鼠、鍵盤、觸控板、行動電話配件、通訊器材、碎紙機、揚聲器、喇叭及音響系統等產品之製造與銷售，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備查上市，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五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闡明可接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4)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Cayman)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Tech.)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Destiny BVI)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日本德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日本德鑫)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 零組件、事務機器等 產品之市場開發、客 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rimax Electronics Korea Co., Ltd. (以下稱Primax Korea)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 零組件、事務機器等 產品之市場開發、客 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Primax Korea 於民國一〇二 年七月由本公 司投資設立
本公司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以下稱Diamond)	控股公司	100.00 %	-	% Diamond於民 國一〇三年一 月由本公司投 資設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12.31	102.12.31	
Primax Cayman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以下稱Primax HK)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100.00 %	100.00 %	
Diamond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以下稱TWEL)	控股公司	70.00 %	- %	(註)
Primax HK and Primax Tech.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聚電子電訊)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100.00 %	100.00 %	
Primax HK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稱昆山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	100.00 %	
Primax HK	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以下稱重慶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	100.00 %	
Primax Tech.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以下稱Polaris)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及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Destiny BVI.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北京德星)	研究開發電腦週邊及事務機器等產品	100.00 %	100.00 %	
TWEL	Tymphony HK Ltd. (以下稱TYM HK)	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 %	(註)
TWEL	TYP Enterprises, Inc. (以下稱TYP)	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 %	(註)
TYM HK	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 (以下稱惠州超聲)	生產、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 %	(註)
TYM HK	Tymphony Australia Pty Ltd. (以下稱TYM Australia)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 %	(註)

註：TWEL係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設立，以發行新股方式取得TYM HK全部股權。本公司則透過子公司Diamond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以前以現金取得TWEL70%股權，間接持有TWEL之所有子公司股權，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主體。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金融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薪資、其他應付款及長短期借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損益，係由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建築物、租賃改良及附屬設備：1~51年
- (2) 機器設備：1~10年
- (3) 辦公及其他設備：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 租 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 客戶關係：10年
2. 技術：10年
3. 商標權：10年
4. 專利權：2.5~10年
5. 著作權：15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個別交易條款而定，通常係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經雙方認可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薪資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可能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12.31</u>	<u>102.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81	1,43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594,229	2,199,457
定期存款	<u>4,217,713</u>	<u>2,585,976</u>
	<u>\$ 6,814,023</u>	<u>4,786,86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95,848	24,619
外匯換匯合約	437	1,328
選擇權交易合約	-	<u>8,908</u>
	<u>\$ 96,285</u>	<u>34,855</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77,753)	(21,335)
外匯換匯合約	(2,837)	(16,180)
選擇權交易合約	-	(466)
	<u>\$ (80,590)</u>	<u>(37,981)</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03.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35,000	104.01.06~104.03.04	30.304~31.252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35,000	104.01.06~104.03.04	30.336~31.289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61,600	104.01.05~104.03.18	6.1555~6.2426	
—買入美金/賣出人民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84,600	104.01.05~104.03.18	6.1625~6.2546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換匯合約	美金 11,170	104.01.05~104.01.09	30.989~31.749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102.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26,000	103.01.02~103.01.22	29.261~29.775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37,000	103.01.02~103.01.13	29.341~29.531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15,500	103.01.08~103.05.19	6.0793~6.1068	
—買入美金/賣出人民幣				
換匯合約	美金 59,160	103.01.08~103.02.05	29.428~30.025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選擇權交易合約	美金 16,000	104.10.02~104.12.21	6.213~6.237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3. 上列各項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曝險請詳附註六(廿二)。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12.31</u>	<u>102.12.31</u>
未上市(櫃)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5,536	33,918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7,380</u>	<u>20,965</u>
	<u>\$ 292,916</u>	<u>54,883</u>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以現金每股約108元取得非上市(櫃)公司一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2,272千股，總投資股款為245,600千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 2.民國一〇三年第二季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退還合併公司投資股款4,616千元，合併公司就退款股款及帳面價值482千元之差額認列處份投資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另，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股東臨時會中決議解散，並正式進入清算程序。
- 3.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一達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金瑞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價值已有減損，民國一〇三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4,530千元及3,50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4.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作為抵押擔保。
- 5.關於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大外幣匯率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3.12.31</u>	<u>102.12.31</u>
應收票據	\$ 6,565	694
應收帳款	10,512,147	7,860,62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581	-
其他應收款	370,254	349,163
減：備抵呆帳	(26,034)	(20,05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39,530)</u>	<u>(16,409)</u>
合 計	<u>\$ 10,883,983</u>	<u>8,174,017</u>

- 1.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並未提供作為抵押擔保。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及其暴露於信用與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 3.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約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承擔應收帳款債務人非因商業糾紛所生之不為給付信用風險。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可先預支部分價金，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該尾款列為其他應收款。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手續費支出。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3.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35,000 千元	-	-	美金 7,000 千元	-	-
匯豐銀行	-	美金 64,400 千元	-	-	美金 58,000 千元	-	-
台灣銀行	-	美金 31,000 千元	-	-	台幣 837,000 千元	-	-
	<u>\$ -</u>	<u>美金 130,400 千元</u>	<u>-</u>			<u>-</u>	<u>-</u>

102.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45,000 千元	-	-	美金 45,000 千元	-	-
匯豐銀行	458,542	美金 64,400 千元	412,687	1.01%~1.04%	美金 78,000 千元	412,687	45,855
台灣銀行	-	美金 31,000 千元	-	-	台幣 837,000 千元	-	-
	<u>\$ 458,542</u>	<u>美金 140,400 千元</u>	<u>412,687</u>			<u>412,687</u>	<u>45,855</u>

本公司因前述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五)存貨

	103.12.31	102.12.31
原料	\$ 1,407,480	860,174
半成品及在製品	991,541	1,049,215
製成品及商品	<u>2,411,957</u>	<u>2,251,718</u>
	<u>\$ 4,810,978</u>	<u>4,161,107</u>

上列存貨均未提供抵押擔保；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158,184	(160,232)
因實際產能低於正常產能導致之未分攤 製造費用	(67,179)	(180,558)
存貨報廢損失	(63,140)	(5,443)
存貨盤損淨額	<u>(1,077)</u>	<u>(5,996)</u>
	<u>\$ 26,788</u>	<u>(352,229)</u>

(六)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1. Tymphany集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揚聲器製造商 Tymphany集團簽訂股份買賣合約，由本公司之子公司Diamond取得TWEL70%股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而取得對TWEL及其子公司之控制。上述合併案業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完成股權轉讓及變更登記，並自該日為收購日。

Tymphany集團為揚聲器、喇叭、音響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公司。取得TWEL及其子公司之控制，能將合併公司在消費電子及無線通訊等方面之技術，整合Tymphany集團在揚聲器及音響系統領域累積多年之經驗，以提供市場更全方位之數位家庭系統。此項股權交易案預期能使合併公司快速擴展數位家庭產品與國際一線品牌之業務關係，並帶動營收成長而挹注獲利。

(1)移轉對價

依股份買賣合約書，股權交易之移轉對價為2,515,800千元(美金84,000千元)，並無或有價金或以其他權益工具作為移轉對價之情形。

(2)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衡量收購日可取得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故依取得情形評估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及耐用年限。本公司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評估，依據分析結果，取得時之可辨認並可單獨列示之無形資產為客戶關係718,800千元及技術419,300千元並認列商譽1,850,383千元。

(3)此項股權交易案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及所承受之負債於收購日之情形如下：

項 目	金 額
現金	\$ 2,515,800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078,200
取得子公司之公平價值	<u>\$ 3,594,000</u>
項 目	金 額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6,274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434,395
存貨	734,797
其他流動資產	155,7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107
其他資產	22,550
長短期借款	(486,213)
應付帳款	(1,213,138)
應付薪資及其他應付款	(221,561)
其他流動負債	(94,7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7,2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51)
	<u>605,51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金 額
因取得子公司執行收購價格分攤而認列之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718,800
技術	419,300
商譽	1,850,383
	<u>2,988,483</u>
	<u>\$ 3,594,000</u>

(4)無形資產

A.商 譽

商譽主要係來自TWEL及其子公司長期在揚聲器及音響市場之聲譽、獲利能力及其員工價值。本公司因取得子公司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B.技 術

TWEL及其子公司具有數位電子、平台化音頻、聲學、用戶界面及軟體與硬體系統設計、並結合藍芽、WiFi等無線傳輸功能等技術，用以設計及生產專業之揚聲器及音響產品。本公司因取得子公司認列之技術，其估計經濟使用年限為十年。

C.客戶關係

TWEL及其子公司之客戶關係價值，主要來自於與客戶在未來能有持續性的合作關係，本公司預期此關係具有未來效益。本公司因取得子公司認列之客戶關係，其估計經濟使用年限為十年。

(5)收購之相關成本

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外部法律費用及實地審查成本計9,972千元，於民國一〇二年第四季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分別認列8,260千元及1,712千元，帳列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

(6)經營成果之擬制資訊

自收購日起，TWEL及其子公司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6,465,621千元及398,587千元。若假設TWEL及其子公司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52,421,302千元及1,627,337千元。

2.時碩工業集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時碩工業)及其主要股東簽訂「新股認購合約書」及「股份買賣合約書」，取得時碩工業30%股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時碩工業為精密機械零組件加工製造商，聚焦的產品為汽車、工業儀表及航空器等零組件。取得時碩工業及其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將整合時碩工業集團在精密機械零組件領域累積多年之經驗，及本公司在音響及相機模組等方面之技術以提供市場更全方位之汽車數位系統。此項股權交易預期能使本公司切入汽車零組件供應領域，並帶動營收成長挹注獲利。

(1)移轉對價

依本公司分別與時碩工業及其主要股東簽訂之「新股認購合約書」及「股份買賣合約書」，股權交易之移轉對價共計為新台幣545,490千元，並無或有價金或以其他權益工具作為移轉對價之情形。本案股權交割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

(2)取得控制力

本公司雖僅持有時碩工業30%股權，惟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之議案中取得時碩工業董事會過半數以上之表決權，可控制時碩工業之營運及人事方針，故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準則規定，自此將時碩工業納入合併財務報告。

(3)投資交易資訊

取得成本	\$ 545,490
減:取得可辨認資產之帳面價值	<u>(296,595)</u>
待分攤價格	<u>\$ 248,895</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止，本案尚在取得價格分攤期間，本公司正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評估，上開資訊僅初步估計值。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建築物、租賃改良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政府補助款 合計						
	土地	建築物、租賃改良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政府補助款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2,879	2,864,105	4,043,775	463,430	151,353	(12,281)	7,533,261
增 添	-	50,195	271,668	50,784	912,684	-	1,285,331
處 分	-	(47,493)	(167,306)	(27,908)	-	-	(242,707)
合併取得	-	2,299	89,292	64,242	-	-	155,833
重分類	-	49,332	267,034	587	(319,375)	-	(2,4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3,715	236,594	27,829	34,367	(630)	441,87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22,879</u>	<u>3,062,153</u>	<u>4,741,057</u>	<u>578,964</u>	<u>779,029</u>	<u>(12,911)</u>	<u>9,171,171</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 租賃改良 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辦 公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政府補助款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2,879	2,689,235	3,459,765	447,273	257,822	(6,949)	6,870,025
增 添	-	27,796	216,975	25,265	433,436	(4,838)	698,634
處 分	-	(96,682)	(277,897)	(29,603)	(308)	-	(404,490)
重分類	-	90,054	421,516	(2,914)	(549,007)	-	(40,3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3,702	223,416	23,409	9,410	(494)	409,44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2,879</u>	<u>2,864,105</u>	<u>4,043,775</u>	<u>463,430</u>	<u>151,353</u>	<u>(12,281)</u>	<u>7,533,261</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341,204	2,508,045	298,515	-	(3,551)	4,144,213
本年度折舊	-	261,816	668,954	86,721	-	(2,837)	1,014,654
本年度減損	-	-	33,178	-	-	-	33,178
處 分	-	(43,418)	(150,543)	(27,798)	-	-	(221,759)
重分類	-	-	(554)	-	-	-	(5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4,269	155,104	27,257	-	(336)	266,29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643,871</u>	<u>3,214,184</u>	<u>384,695</u>	<u>-</u>	<u>(6,724)</u>	<u>5,236,026</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053,765	1,761,289	233,960	-	(1,313)	3,047,701
本年度折舊	-	292,147	671,243	68,054	-	(2,102)	1,029,342
本年度減損	-	7,177	106,518	7,253	-	-	120,948
處 分	-	(74,153)	(125,257)	(21,381)	-	-	(220,791)
重分類	-	-	(31,032)	(2,652)	-	-	(33,6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2,268	125,284	13,281	-	(136)	200,69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341,204</u>	<u>2,508,045</u>	<u>298,515</u>	<u>-</u>	<u>(3,551)</u>	<u>4,144,213</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22,879</u>	<u>1,418,282</u>	<u>1,526,873</u>	<u>194,269</u>	<u>779,029</u>	<u>(6,187)</u>	<u>3,935,145</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2,879</u>	<u>1,522,901</u>	<u>1,535,730</u>	<u>164,915</u>	<u>151,353</u>	<u>(8,730)</u>	<u>3,389,048</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u>22,879</u>	<u>1,635,470</u>	<u>1,698,476</u>	<u>213,313</u>	<u>257,822</u>	<u>(5,636)</u>	<u>3,822,32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提供作為抵押擔保。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62,012	172,167	334,179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62,012</u>	<u>172,167</u>	<u>334,17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62,012	172,167	334,179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62,012</u>	<u>172,167</u>	<u>334,179</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34,409	68,350
本年度折舊	-	3,560	3,56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37,969</u>	<u>71,910</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30,849	64,790
本年度折舊	-	3,560	3,56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34,409</u>	<u>68,350</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071</u>	<u>134,198</u>	<u>262,269</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071</u>	<u>137,758</u>	<u>265,82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u>\$ 128,071</u>	<u>141,318</u>	<u>269,389</u>
公允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561,338</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622,009</u>
民國102年1月1日			<u>\$ 589,104</u>

- 1.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2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 3.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商譽	客戶關係	技術	商標、專利 及著作權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120,687	120,687
單獨取得	-	-	-	1,306	1,306
合併取得	1,850,383	718,800	419,300	-	2,988,48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86	8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50,383</u>	<u>718,800</u>	<u>419,300</u>	<u>122,079</u>	<u>3,110,562</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120,687	120,687
單獨取得	-	-	-	-	-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u>120,687</u>	<u>120,68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	客戶關係	技術	商標、專利 及著作權	總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74,208	74,208
本期攤銷	-	70,141	40,916	8,628	119,6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25	2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u>70,141</u>	<u>40,916</u>	<u>82,861</u>	<u>193,918</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65,726	65,726
本期攤銷	-	-	-	8,482	8,48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u>74,208</u>	<u>74,208</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850,383</u>	<u>648,659</u>	<u>378,384</u>	<u>39,218</u>	<u>2,916,644</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u>46,479</u>	<u>46,47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	<u>54,961</u>	<u>54,961</u>

1.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合併公司因取得TWEL及其子公司之控制權而辨認之客戶關係、技術及商譽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2.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信用借款	\$ <u>2,148,800</u>	<u>658,900</u>
未動支額度	<u>6,374,139</u>	<u>3,809,728</u>
利率區間	<u>0.80%~1.60%</u>	<u>0.80%~1.23%</u>

(十一)長期借款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05%~1.48%	民國106年 \$ 1,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00,000)
			\$ <u>900,000</u>
未動支額度			\$ <u>1,789,600</u>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未動支額度			\$ <u>3,508,700</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本公司與土地銀行、台灣工業銀行、匯豐銀行、澳盛銀行及中國信託銀行訂有財務比例限制條款，規定本公司應依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無法維持相關財務比率，各該銀行將依借款餘額計收一定比率之違約金或採行其他措施以要求本公司改善。截止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違反各借款合同所訂之財務比例限制：

- (1)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各銀行均不得低於100%。
- (2) 金融負債(即金融機構借款)/股東權益：各銀行均不得高於75%。
- (3) 利息保障倍數：各銀行不得低於400%。
- (4) 股東權益：各銀行不得低於40億。

2. 本公司因前述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十二) 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未來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一年內	\$ 256,375	249,086
一年至五年	656,982	593,534
五年以上	41,545	-
	<u>\$ 954,902</u>	<u>842,620</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間為1~15年。

2. 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一年內	\$ 5,584	11,917
一年至五年	-	4,524
	<u>\$ 5,584</u>	<u>16,441</u>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2,598	169,35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4,919	108,207
計劃短絀	57,679	61,146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57,679</u>	<u>61,146</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4,91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9,353	166,762
計畫支付之福利	(8,695)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025	3,811
精算損(益)	<u>(3,085)</u>	<u>(1,220)</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62,598</u>	<u>169,353</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變動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207	100,34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42	6,55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8,695)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2,207	1,291
精算(損)益	<u>258</u>	<u>2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4,919</u>	<u>108,20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638	1,629
利息成本	3,387	2,18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2,207)</u>	<u>(1,291)</u>
帳列退休金費用	<u>\$ 2,818</u>	<u>2,520</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2,465</u>	<u>1,311</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76	436
本期認列	<u>3,344</u>	<u>1,240</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5,020</u>	<u>1,676</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2月31日折現率	2.125 %	2.000 %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0 %	2.000 %
未來薪資增加	3.250 %	2.875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3.12.31</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62,598	169,353	166,762	163,44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04,919</u>	<u>108,207</u>	<u>100,341</u>	<u>97,057</u>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57,679</u>	<u>61,146</u>	<u>66,421</u>	<u>66,390</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085</u>	<u>(63,788)</u>	<u>(59,569)</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58</u>	<u>69,559</u>	<u>57,248</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818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員工調薪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57,679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3,975千元或增加4,118千元；當採用之員工調薪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3,968千元或減少3,851千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除本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公司係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律規定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無須再負擔其他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1,335千元及209,274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四)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70,738	280,16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876	(37,964)
所得稅費用	<u>\$ 438,614</u>	<u>242,198</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2,047,581	910,75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34,775	254,01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29,340)	3,968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119,243)	4,594
免稅所得	(148,161)	(7,971)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淨額	(42,794)	(58,836)
核定及申報差異	7,561	48,6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9,548	43,716
其他	6,268	(45,889)
所得稅費用	<u>\$ 438,614</u>	<u>242,198</u>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因海外子公司盈餘產生之相關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3.12.31	102.12.31
	\$ <u>388,595</u>	<u>223,617</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12.31	102.12.31
	\$ <u>76,900</u>	<u>84,100</u>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可實現或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額以抵減之，因此，未將該等項目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公司採 權益法國外 投資利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無形資產 鑑價差異 攤銷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7,102	3,418	-	1,396	51,916
合併取得	-	-	104,825	2,394	107,219
借記/(貸記)損益	<u>42,120</u>	<u>82</u>	<u>(10,229)</u>	<u>(2,439)</u>	<u>29,53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89,222</u>	<u>3,500</u>	<u>94,596</u>	<u>1,351</u>	<u>188,66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41,869	-	-	1,329	43,198
借記/(貸記)損益	<u>5,233</u>	<u>3,418</u>	<u>-</u>	<u>67</u>	<u>8,718</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47,102</u>	<u>3,418</u>	<u>-</u>	<u>1,396</u>	<u>51,916</u>

	呆帳 超限數	退休金 準備 虧損扣除 未提撥數	未實現 銷貨退回 及折讓	存貨 跌價損失	遞延 補助收入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2,172	86,805	15,153	15,789	2,969	-	20,044
合併取得	-	-	-	26,545	-	-	13,562
(借記)/貸記損益	<u>(519)</u>	<u>(47,891)</u>	<u>(278)</u>	<u>14,188</u>	<u>(9,654)</u>	<u>15,595</u>	<u>(9,789)</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53</u>	<u>38,914</u>	<u>14,875</u>	<u>29,977</u>	<u>19,860</u>	<u>15,595</u>	<u>23,817</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13,380	51,230	15,582	9,472	1,779	-	14,807
(借記)/貸記損益	<u>(1,208)</u>	<u>35,575</u>	<u>(429)</u>	<u>6,317</u>	<u>1,190</u>	<u>-</u>	<u>5,237</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72</u>	<u>86,805</u>	<u>15,153</u>	<u>15,789</u>	<u>2,969</u>	<u>-</u>	<u>20,044</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針對民國九十七年、九十八年及一〇〇年度核定內容不服部分已依法提出行政救濟或更正，相關稅務影響業已適當評估入帳。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3,132,488</u>	<u>1,957,52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385,069</u>	<u>190,418</u>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29 %</u>	<u>16.96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0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434,658千股及433,57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3年度	102年度
一月一日期初股數	\$ 433,573	426,9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1,050	4,96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5	1,63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0)	-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股數	\$ <u>434,658</u>	<u>433,573</u>

1. 普通股之發行

(1)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執行轉換並完成法定登記程序之員工認股權證分別為1,050千單位及4,967千單位。

(2) 本公司已執行轉換尚未完成變更登記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帳列預收股本項下，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認購價格、單位及履約價款明細如下：

	103.12.31	
	已執行單位 (千單位)	履約價款
每股認購價格11.42元	2,151 \$	24,563
每股認購價格17.90元	275	4,922
每股認購價格27.70元	340	9,418
	<u>2,766 \$</u>	<u>38,903</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已執行單位 (千單位)	履行價款
每股認購價格11.42元	173 \$	1,976
每股認購價格18.20元	100	1,820
	<u>273 \$</u>	<u>3,796</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92,739	379,002
員工認股權	256,985	248,36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819	21,378
	<u>\$ 673,543</u>	<u>648,74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年終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至十作為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屬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每年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依當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調整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97,30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97,300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時，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40,892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時迴轉。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1,318千元及31,96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527千元及12,787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每股現金0.8元及1.5元，計347,105千元及647,019千元。另，有關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資訊及相關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102年度		
	董事會擬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股票	\$ -	-	-
員工紅利—現金	32,000	31,966	(34)
董監酬勞	12,000	12,787	78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股票	\$ -	-	-
員工紅利—現金	54,000	56,421	2,421
董監酬勞	21,000	22,587	1,58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差異數均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1)本公司因合併而承受原致伸科技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依母公司Primax Holdings董事會核准之轉換比例，將原致伸科技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1,795,879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Primax Holdings之股份1股，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主要條款如下：

A.合約期間：依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給與之日起算，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起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Primax Holdings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認股權憑證既得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
屆滿二年	50 %
屆滿三年	100 %

B.履約方式：由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發行新股交付。

(2)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六年底給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予本公司員工，其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且給與後即為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酬勞計劃，其公平價值金額係以給與日當日Primax Holdings每股淨值與員工認購價格之差異計算，民國九十六年底Primax Holdings將該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則相對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修正上述員工認股計劃，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修正為無表決權股票之認股權。此項修正，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Primax Holdings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授與本公司員工Primax Holdings無表決權股份之認股權，既得期間包括立即既得及給予後屆滿2年至5年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作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並相對認列為民國九十七年度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 (4) Primax Holdings及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決議修改Primax Holdings上述(1)~(3)給與本公司部分員工之員工認股權計劃，將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原Primax Holdings所給與之部分尚未既得及部分已既得尚未履約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為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2.94單位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另，每單位本公司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一股，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原為美金0.2元，修改後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1.42元，同時約定相關員工於約定服務期間屆滿行使認股權時，每單位額外給予一定數額之留任獎金，認股辦法中其餘既得期間及權利期間等條款並未修改。此認股辦法修改致原認列之資本公積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調減118,089千元，並相對調增應付留任獎金(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另產生增額公平價值55,308千元，本公司於剩餘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
-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依上述修改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9,545,248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股。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以下稱員工認股權計劃三)，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經證券期貨局申報核准，依該辦法本公司可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000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分別實際發行1,500單位及3,500單位並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對象為上述國內外子公司符合條件之員工而認列投資之金額分別為265千元及190千元，並相對認列資本公積。
- (7)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註)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註)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修改日/給與日	97.12.30	97.12.30	100.11.24	101.10.22
履約價格	11.42元	11.42元	17.90元	27.70元
給付數量(千單位)	30,828	7,224	1,500	3,500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註)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註)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註)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5年	6~8年	5年	5年
	(94.5.23~103.11.11)	(97.1.2~106.11.11)	(100.11.24~105.11.23)	(101.10.22~106.10.21)
既得期間	2~3年之服務	3~5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註：員工認股權計畫一係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Primax Holdings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係Primax Holdings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及五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Primax Holdings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Primax Holdings 認股權履約價格	美金 0.2 元	美金 0.2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2.37~5	6~8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美金0.91677~1元	美金0.91677~0.92827元
預期波動率(%)	34.78%~44.59%	38.98%~48.44%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2.439%~2.665%	2.509%~2.53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履約價格	11.42 元	11.42 元	18.2 元	28.25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5	8	5	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16.50 元	16.50 元	26.02 元	28.25 元
預期波動率(%)	45.18%	45.18%	29.12%	32.38%~34.61%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6%	3.77%
無風險利率(%)	2.26%	2.26%	1.81%	1.425%

(8)上述(4)之修正後獎勵計劃公平價值增加55,308千元(含預計留任獎金261,721千元)
。股份基礎給付部分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修改日)衡量基礎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類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標的股票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給與數量	7,365	21,654	2,331	6,853

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修改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履約價格	美金0.2元	11.42元	美金0.2元	11.42元
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39~3.89	0.39~3.89	3.51~5.85	3.51~5.8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價格	美金1.12元	11.42元	美金1.12元	11.42元
預期波動率(%)	33.56%~ 45.36%	33.56%~ 45.36%	39.30%~ 45.36%	39.30%~ 45.36%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1.005%~1.5%	1.005%~1.5%	1.5%~1.95%	1.5%~1.95%

(9)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18.74	7,552	16.98	12,414
本期給與	-	-	-	-
本期放棄	16.40	(65)	11.42	(420)
本期執行	13.72	(3,543)	11.63	(3,244)
本期失效	25.47	(220)	22.38	(1,198)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66	<u>3,724</u>	18.74	<u>7,552</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19.57	<u>2,308</u>	11.94	<u>3,93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	1,485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1,032	2,365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發行	200	700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民國一〇一年十月發行	<u>2,492</u>	<u>3,002</u>
流通在外數量	<u>3,724</u>	<u>7,552</u>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年)	<u>2.37</u>	<u>2.62</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東聚電子電訊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及十一月發行以本公司股票為標的之股票增值權憑證915,810單位及294,720單位予其員工，並以公平價值衡量該股票增值權計劃，其屬於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每單位增值權憑證之執行價格為新台幣2.2元，並以執行日起算第四日本公司股票收盤價減除執行價格後淨額，於執行當年度起分兩年給付憑證持有人每單位等值之獎勵金。前述股票增值權計劃之存續期間分別為四年及五年，既得期間為給予後屆滿一年至三年既得並應依比例執行。

東聚電子電訊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評估股票增值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103.12.31	102.12.31
預期存續期間(年)	-	0~0.86
標的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價格	-	26.85元
預期波動率(%)	-	52.2%
預期現金股利率(%)	-	5.43%
無風險利率(%)	-	0%

東聚電子電訊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0	45	2.20	287
本期給與	-	-	-	-
本期放棄	-	-	-	-
本期執行	2.20	(45)	2.20	(242)
本期失效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2.20	45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2.20	45

東聚電子電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年)	-	0.86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1) TWEL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發行以該公司股票為標的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予其員工，其屬於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TWEL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如下：

	民國一〇三年 十一月發行
給與日	103.11.18
履約價格	15.74元
給付數量(千單位)	700
合約期間	5年
既得期間	3~4年之服務

TWEL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評估其公允價值，公平價值評估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103.12.31</u>
履約價格	15.74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4~4.5
標的股票於給予日之價格	14.81元
預期波動率(%)	29.49%~30.14%
預期現金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9%~1.17%

TWEL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

	103年1月至12月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本期給與	15.74	700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	-
本期失效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5.74	<u>700</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15.74	<u>700</u>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 (2)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十一月十二日、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及六月二十七日分別決議發行1,450千股、186千股、135千股及220千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計畫：

給與日	102.10.1	102.11.20	103.02.10	103.07.17
給與日公平價值 (每股)	22.8	25.15	27.30	52.00
履約價格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無償配股
給付數量(千股)	1,450	186	135	220
既得期間	1~3年之服務 (註1及2)	1~2年之服務 (註2及3)	1~2年之服務 (註2及3)	1~2年之服務 (註2)

(註1)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

(註2)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

(註3)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既得所獲配之股份。

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予以註銷。

(4)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股數變動資訊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1,636	-
本期給與	355	1,636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361)	-
本期失效	(32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1,310</u>	<u>1,636</u>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因員工認股權證所產生之費用	\$ 9,223	10,0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21,751</u>	<u>5,418</u>
合計	<u>\$ 30,974</u>	<u>15,466</u>
應付薪資：		
流動	<u>\$ 11,844</u>	<u>39,109</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544,690</u>	<u>668,54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32,362</u>	<u>430,26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57</u>	<u>1.5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千股表達)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	431,937	426,970
員工認股權認購	353	3,29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執行	72	-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32,362</u>	<u>430,269</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544,690</u>	<u>668,54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438,990</u>	<u>436,03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52</u>	<u>1.53</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以千股表達)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32,362	430,269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3,621	3,447
員工股票紅利之估計影響	2,199	2,2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影響	808	88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438,990</u>	<u>436,038</u>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商品銷售	\$ 50,985,241	41,324,078
勞務提供	<u>1,254,536</u>	<u>995,910</u>
合計	\$ <u>52,239,777</u>	<u>42,319,988</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75,451	161,252
租金收入	11,939	9,268
其他	<u>3,075</u>	<u>5,983</u>
	<u>\$ 290,465</u>	<u>176,503</u>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33,178)	(40,945)
處分/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5,870	(13,5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損失)	15,695	(3,126)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56,143	93,487
其他	<u>95,793</u>	<u>23,543</u>
	<u>\$ 150,323</u>	<u>59,451</u>

(廿一)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費用	\$ 66,560	17,382
提前終止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費用	156,389	-
財務成本	<u>-</u>	<u>2,264</u>
	<u>\$ 222,949</u>	<u>19,646</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12.31</u>	<u>102.12.31</u>
逾期0~30天	\$ 925,204	308,721
逾期31~90天	267,594	71,523
逾期91~180天	46,069	-
逾期181~360天	-	-
逾期超過一年	<u>-</u>	<u>-</u>
	<u>\$ 1,238,867</u>	<u>380,244</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合併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	20,059	20,059
認列減損損失	-	2,835	2,835
本期合併取得	-	1,156	1,156
本年度沖銷金額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84	1,98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26,034	26,034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908	19,561	36,469
認列減損損失	-	625	625
本年度沖銷金額	(21,007)	-	(21,0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99	(127)	3,97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20,059	20,059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148,800	2,148,800	2,148,8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613,211	12,613,211	12,613,211	-	-	-	-
其他應付款	1,758,516	1,758,516	1,758,516	-	-	-	-
長期借款	1,500,000	1,528,286	309,315	307,576	611,302	300,093	-
存入保證金	161,894	161,894	-	-	-	-	161,894
衍生金融負債	80,590	-	-	-	-	-	-
流 出	-	6,376,549	6,376,549	-	-	-	-
流 入	-	(6,295,665)	(6,295,665)	-	-	-	-
	\$ 18,263,011	18,291,591	16,910,726	307,576	611,302	300,093	161,894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58,900	658,900	658,9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46,627	10,446,627	10,446,627	-	-	-	-
其他應付款	1,152,878	1,152,878	1,152,878	-	-	-	-
存入保證金	87,463	87,463	-	-	-	-	87,463
衍生金融負債	37,981	-	-	-	-	-	-
流 出	-	6,339,217	6,339,217	-	-	-	-
流 入	-	(6,345,854)	(6,345,854)	-	-	-	-
	<u>\$ 12,383,849</u>	<u>12,339,231</u>	<u>12,251,768</u>	<u>-</u>	<u>-</u>	<u>-</u>	<u>87,46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352,238	6.119	11,130,719	265,003	6.0969	7,936,831
美金：港幣	254,680	7.7567	8,047,888	159,653	7.7546	4,781,596
美金：台幣	384,829	31.6	12,160,595	278,979	29.95	8,355,41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73,000	6.119	5,466,800	47,000	6.0969	1,407,650
美金：港幣	11,600	7.7567	366,560	-	7.7546	-
美金：台幣	46,460	31.6	1,468,136	155,280	29.950	4,650,6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317,923	6.119	10,046,373	287,785	6.0969	8,619,165
美金：港幣	243,177	7.7567	7,684,400	176,041	7.7546	5,272,428
美金：台幣	345,688	31.6	10,923,734	237,291	29.95	7,106,85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61,600	6.119	5,106,560	49,500	6.0969	1,482,525
美金：港幣	-	7.7567	-	19,000	7.7546	569,050
美金：台幣	43,260	31.6	1,367,016	83,580	29.95	2,503,22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4,561千元及64,65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附註六(廿三)之市場風險管理中說明。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係以即期匯率以及換匯點數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其公平價值。
- B.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於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以市場價值法等方式估算。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96,285	96,2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92,916	292,916
	-	-	389,201	389,2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80,590)	(80,590)
	\$ -	-	<u>308,611</u>	<u>308,611</u>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34,855	34,8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4,883	54,883
	-	-	89,738	89,7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37,981)	(37,981)
	\$ -	-	<u>51,757</u>	<u>51,75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者，係從事遠期外匯之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 量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 量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3,126)	54,883	51,757	9,584	54,313	63,897
認列於損益	15,695	(3,896)	11,799	(3,126)	-	(3,1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45	945	-	570	570
購買/處分/清償	3,126	240,984	244,110	(9,584)	-	(9,584)
期末餘額	\$ 15,695	292,916	308,611	(3,126)	54,883	51,75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暨所從事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含受限制銀行存款)中分別約有6,409,008千元及4,305,710千元分別存放華夏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及中國建設銀行等十家金融機構，佔總資產約為21%及20%，合併公司經評估該等金融機構信譽良好，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均分別為17%及16%，其佔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分別為13%及14%，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各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內未因該等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衍生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相對人，均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8,163,739千元及6,318,428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元、港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及外匯換匯交易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合併公司定期製作交易績效報告及擬定未來操作策略，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合併公司評估其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浮動利率負債主要為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評估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分別為67%及65%。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4,030	69,312
退職後福利	755	1,058
離職福利	3,748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u>7,690</u>	<u>1,906</u>
	<u>\$ 146,223</u>	<u>72,276</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103.12.31</u>	<u>102.12.31</u>
其他關係人	<u>\$ 151,524</u>	<u>-</u>	<u>60,581</u>	<u>-</u>

合併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勞務支出

關係人因提供服務予合併公司而產生之支出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勞務支出		其他應付款	
	103年度	102年度	103.12.31	102.12.31
其他關係人	<u>20,165</u>	<u>-</u>	<u>-</u>	<u>-</u>

其他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行銷顧問服務，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存款	銀行履約保證	\$ <u>-</u>	<u>1,444</u>
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存款	銀行履約保證	\$ <u>36,568</u>	<u>3,17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購買原物料之已開立未到單信用狀之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 <u>12,562</u>	<u>-</u>

(二)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三)合併公司為向海關出具完稅保證，爰洽請銀行開具履約保證函之金額如下。因而提供存款質押予銀行作為開具履約保證之擔保金額，請詳附註八。

履約保證函	103.12.31	102.12.31
	\$ <u>101,632</u>	<u>155,574</u>

(四)本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及長期借款合同而開立之擔保本票金額如下。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	\$ <u>2,891,000</u>	<u>4,520,850</u>
長期借款	\$ <u>5,404,000</u>	<u>3,279,0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取得機械精密加工製造商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時碩工業)所發行之普通股16,530千股，其中9,300千股為時碩工業辦理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餘7,230千股為時碩工業主要股東受讓之股份。

為取得前開股份，本公司已分別與時碩工業及其主要股東簽訂「新股認購合約書」及「股份買賣合約書」，本公司將取得時碩工業及其子公司30%股權，交易金額為新台幣545,49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五日匯出。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雖僅持有時碩工業30%股權，惟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之議案中取得時碩工業董事會過半數以上之表決權，可控制時碩工業之營運及人事方針，故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準則規定，自此將時碩工業納入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止，本案尚在取得價格分攤期間，本公司正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評估，相關交易請參閱附註六(六)。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53,137	2,069,059	5,422,196	2,464,591	1,400,009	3,864,600
勞健保費用	76,168	90,391	166,559	52,160	72,812	124,972
退休金費用	196,231	77,922	274,153	143,065	68,729	211,7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7,710	114,637	192,347	47,605	81,702	129,307
折舊費用	890,526	124,128	1,014,654	941,638	87,704	1,029,342
攤銷費用	18,602	156,069	174,671	28,567	51,833	80,4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質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Polaris	其他應收款 -非流動	286,695	286,695	286,695	-	有融通資 金必要者	註2	營運週轉金	286,695	-	-	1,830,103	3,660,205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融通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外資金融通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係將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部分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註3：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 及Primax Tech.之子 公司	2,745,154	82,962	51,192	-	-	0.56 %	7,320,410	Y	-	Y
"	"	TYM HK	Diamond 之子公司	2,745,154	1,106,000	1,106,000	-	-	12.09 %	7,320,410	Y	-	-
1	東聚電 子電訊	重慶致伸	係同一母 公司	1,405,423	221,200	221,200	77,463	-	4.72 %	3,747,796	-	-	Y
"	"	昆山致伸	"	1,405,423	94,800	94,800	23,136	-	2.02 %	3,747,796	-	-	Y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2：東聚電子電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對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3：上述背書保證對象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納入合併主體。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中最高持股		期末			備註
				單位或股數(千)	持股比率%	單位或股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股票：								
	金瑞治科技(股)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0	3.59	1,680	12,500	3.59	-
	普實創業投資(股)	-	"	800	0.38	800	8,000	0.38	-
	全景軟體(股)	-	"	175	1.75	175	4,802	1.75	-
	瑪景科技(股)	-	"	84	1.78	84	2,585	1.78	-
	智威電子(股)	-	"	6	0.02	6	2,049	0.02	-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	-	"	1,448	5.26	987	-	5.26	-
	德豐綜合工業(股)	-	"	2,272	1.00	2,272	245,600	1.00	-
	葛美科技(股)	-	"	193	3.86	193	-	3.86	-
	Ric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	"	917	2.04	917	-	2.04	-
						\$ 275,536			
Primax Tech.	股票：								
	Echo. Bahn.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11.90	400	-	11.90	-
	達訊多創業投資(股)	-	"	700	1.32	700	17,380	1.32	-
						17,38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		入		出			末		
					單位(千)	金額	單位(千)	金額	單位(千)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千)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Diamon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購	子公司	-	-	84,050	2,517,298	-	-	-	250,328 (註1)	84,050	2,767,626
Diamond	TWEL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38,501	2,515,800	-	-	-	186,748 (註1)	38,501	2,702,548
東聚電子電訊	保本淨動收益理財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非子公司	-	-	-	6,050,575	-	6,092,508	6,050,575	41,933 (註2)	-	-
	貨幣型基金	"	"	"	-	-	-	741,145	-	742,954	741,145	1,809 (註2)	-	-
重慶致伸	保本淨動收益理財商品	"	"	"	-	-	-	1,366,850	-	1,371,932	1,366,850	5,082 (註2)	-	-
	貨幣型基金	"	"	"	-	-	-	376,456	-	377,154	376,456	698 (註2)	-	-

註1：係依權益法評價所作之調整。另，該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註2：處分損益含匯率換算影響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係子公司	進貨	239,623	1 %	月結60天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70,035)	(2) %	
"	Primax HK	Primax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32,874,613	84 %	"	"	"	(5,873,906)	(73) %	
"	昆山致伸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3,204,617	8 %	"	"	"	(1,282,283)	(16) %	
"	重慶致伸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45,486	6 %	"	"	"	(700,694)	(9)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olaris	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銷貨)	(3,282,678)	(8) %	90天以內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97,176	2 %	
"	TYM HK	TWEL之子公司	(銷貨)	(1,252,842)	(3) %	月結60天	"	"	905,264	10 %	
Primax Cayman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239,623)	(100) %	"	"	"	170,035	100 %	
"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9,623	100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31,053)	(100) %	
Primax HK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32,874,613)	(100) %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5,873,906	98 %	
"	東聚電子電訊	子公司	進貨	32,693,202	100 %	月結30天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6,431,205)	(100) %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	係母公司	(銷貨)	(32,693,202)	(87) %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6,431,205	85 %	
"	Primax Cayman	係母公司	(銷貨)	(239,623)	(1) %	月結60天	"	"	131,053	2 %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3,204,617)	(100) %	"	"	"	1,282,283	100 %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2,345,486)	(82) %	"	"	"	700,694	83 %	
Polaris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進貨	3,282,678	97 %	90天以內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97,176)	(18) %	
TYM HK	惠州超聲	係子公司	進貨	3,843,589	73 %	月結60天	"	"	(460,645)	(33) %	
"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進貨	1,252,842	24 %	"	"	"	(905,264)	(66) %	
惠州超聲	TYM HK	係母公司	(銷貨)	(3,843,589)	(85) %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460,645	58 %	

註1：超過正常授信期間部分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註2：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laris	Primax Tech.之子公司	483,871	6.29	286,695	轉列其他應收款—非流動，並加強應收款項之控管	197,176	286,695
"	TYM HK	係TWEL之子公司	905,264	2.77	-	-	684,075	-
Primax Cayman	本公司	係母公司	170,035	2.82	-	-	93,800	-
Primax HK	本公司	係母公司	5,873,906	6.19	-	-	5,779,031	-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	係母公司	6,431,205	5.59	-	-	6,431,205	-
"	Primax Cayman	係母公司	131,053	3.66	-	-	21,960	-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母公司	1,282,283	2.87	-	-	727,283	-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母公司	700,694	4.48	-	-	688,448	-
惠州超聲	TYM HK	係母公司	460,645	11.67	-	"	435,798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之收款金額。
 註2：上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3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子公司	進貨	239,62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46 %
"	"	"	"	應付帳款	170,035	月結60天	0.55 %
"	"	Primax HK	Primax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32,874,61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62.93 %
"	"	"	"	應付帳款	5,873,906	月結60天	18.93 %
"	"	昆山致伸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3,204,617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6.13 %
"	"	"	"	應付帳款	1,282,283	月結60天	4.13 %
"	"	重慶致伸	"	進貨	2,345,486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4.49 %
"	"	"	"	應付帳款	700,694	月結60天	2.26 %
"	"	Polaris	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銷貨	3,282,678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6.28 %
"	"	"	"	應收關係人款	197,176	90天以內	0.64 %
"	"	TYM HK	TWEL之子公司	銷貨	1,252,842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2.40 %
"	"	"	"	應收帳款	905,264	月結60天	2.92 %
1	Primax Cayman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9,62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46 %
"	"	"	"	應付帳款	131,053	月結60天	0.42 %
2	Primax HK	東聚電子電訊	子公司	進貨	32,693,202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62.58 %
"	"	"	"	應付帳款	6,431,205	月結30天	20.73 %
3	TYM HK	惠州超聲	子公司	進貨	3,843,589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7.36 %
"	"	"	"	應付帳款	460,645	月結60天	1.48 %

註：僅揭露交易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

註1：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股數(千股)	比率%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287,388	2,225,988	7,347,636	100.00	7,347,636	100.00	3,830,556	476,516	530,613
"	Primax Tech.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897,421	897,421	285,067	100.00	285,067	100.00	1,963,014	174,489	204,103
"	Destiny BVI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939	30,939	1,050	100.00	1,050	100.00	10,138	(348)	(348)
"	日本德森	日本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7,032	7,032	0.5	100.00	0.5	100.00	14,789	478	478
"	Primax Korea	韓國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9,101	9,101	67	100.00	67	100.00	10,575	780	780
"	Diamon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17,298	-	84,050	100.00	84,050	100.00	2,767,626	214,763	213,568
	合計			5,749,179	3,170,481					8,596,698		949,194
Primax Cayman	Primax HK	香港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2,121,964	2,060,564	540,417	100.00	540,417	100.00	3,899,802	477,479	477,479
Primax Tech.	Polaris	美國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及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52,680	52,680	1,600	100.00	1,600	100.00	364,016	32,999	32,999
Diamond	TWEL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15,800	-	38,501	70.00	38,501	70.00	2,702,548	398,587	149,981
TWEL	TYM HK	香港	控股公司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76,280 (註1)	(註1)	19,395	100.00	19,395	100.00	1,055,855	418,691	418,691
	TYP	美國	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5 (註1)	(註1)	0.5	100.00	0.5	100.00	16	-	-
TYM HK	TYM Australia	澳洲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註1)	(註1)	-	100.00	-	100.00	-	-	-

註1：係本公司透過Diamond間接持有其股權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2：上述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自置情形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款
					匯出	收回								
東聚電子電訊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2,302,919	透過Primax Cayman及Primax Tech間接投資	1,645,940 (註2)	-	-	1,736,484 (註2)	1,736,484 (註2)	100.00 %	430,387	100%	430,387	4,684,706	-
北京德星	研究開發電腦週邊及事務機器等產品	45,619	透過Destiny BVL間接投資	31,448 (註2)	-	-	33,180 (註2)	33,180 (註2)	100.00 %	(348)	100%	(348)	10,134	-
昆山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1,008,371	透過 Primax Cayman間接投資	658,900 (註2)	-	-	695,200 (註2)	695,200 (註2)	100.00 %	117,182	100%	117,182	846,303	-
重慶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394,151	透過 Primax Cayman間接投資	295,500 (註2)	63,200	-	379,200 (註2)	379,200 (註2)	100.00 %	72,998	100%	72,998	382,028	-
惠州超聲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62,369 (註3)	透過 Diamond間接投資	-	2,515,800 (註4)	-	2,654,400 (註2)	2,654,400 (註2)	70.00 %	143,826	70%	100,678	306,641	-

註1：本表涉及外幣者以1港幣兌換4.0739台幣、1美金兌換31.6台幣、1人民幣兌換5.1642台幣計算。
 註2：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之差係外幣換算、子公司盈餘轉增資及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所產生。
 註3：係本公司透過Diamond間接持有其股權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4：係本公司透過Diamond間接持有其股權之實際匯出金額。
 註5：上述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586,164	6,639,023	無(註)

註：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範圍之證明函。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除惠州超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餘皆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組織部門：電腦週邊事業群及非電腦週邊事業群。電腦週邊事業群主要係製造滑鼠、鍵盤及觸控板等電腦週邊產品，非電腦週邊事業群主要係產銷數位相機模組、手機配件、多功能事務機、掃描器、碎紙機、揚聲器、喇叭及音響系統等產品。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3年度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160,676	28,079,101	52,239,777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u>\$ 24,160,676</u>	<u>28,079,101</u>	<u>52,239,777</u>
稅前淨利	<u>\$ 1,324,122</u>	<u>723,459</u>	<u>2,047,581</u>
	102年度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434,216	20,885,772	42,319,988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u>21,434,216</u>	<u>20,885,772</u>	<u>42,319,988</u>
稅前淨利	<u>\$ 1,015,174</u>	<u>(104,422)</u>	<u>910,752</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彙總資料如下：

地 區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31,083,837	26,168,043
美 國	7,847,174	6,326,650
其 他	<u>13,308,766</u>	<u>9,825,295</u>
合 計	<u>\$ 52,239,777</u>	<u>42,319,988</u>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4,100,625	3,520,241
臺 灣	370,797	395,446
其 他	<u>2,934,953</u>	<u>3,182</u>
合 計	<u>\$ 7,406,375</u>	<u>3,918,869</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A公司	\$ 8,995,458	17 %	6,960,326	16 %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036

號

會員姓名：(1) 吳美萍
(2) 陳振乾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四八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一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06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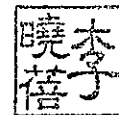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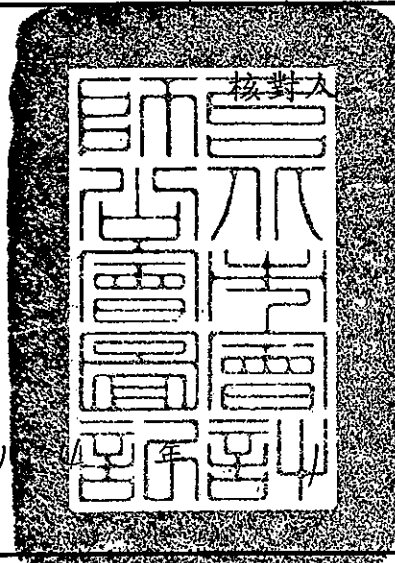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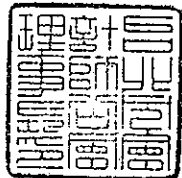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美萍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振乾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八 月 13 日

裝訂線